

证券代码：835990

证券简称：随锐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随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11 月 1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随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 年 11 月 2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刘淑霞女士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随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次发行属于发行对象不确定的发行，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本次发行股票不超过 19,016,000 股（含 19,016,000 股），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42.07 元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,003,120.00 元（含 800,003,120.00 元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定向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十九条规定，“公司公开或非公开发行股份的，公司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”。

因此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即 2020 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份优先认购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〈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〉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6 年 8 月 8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有关规定，为保证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，公司将在银行开设账户作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并拟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、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签署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随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随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 年 11 月 12 日